

## 2023 年再保险行业分析

联合资信 金融评级一部







2022 年,保险行业直保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增速高于之前年度,且人身险公司保费收入占比较高;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转为正增长但增速较缓,财产险公司在车险费改影响弱化及非车险业务快速发展下,保费收入规模呈现较好增长态势。

2022年,保险行业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4.7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58%,仍以人身险原保费收入为主。

人身险公司保费收入方面,2022年,在经济持续下行及各项政策持续推行的背景下,人身险公司各渠道线下营销受阻、代理人队伍持续流失,业务供给端受到一定挑战;另一方面,从需求端来看,在经济持续下行及收入不稳定性增强的背景下,出于避险心态,居民储蓄意愿增长而消费意愿持续减弱,故对储蓄类寿险产品需求有所回升,对医疗、重疾等消费型险种产品需求走弱;整体来看,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呈小幅回升态势,但增速较缓,保费收入增长仍面临一定压力。2022年,人身险公司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3.21万亿元,同比增长2.78%。其中,寿险业务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45万亿元,同比增长4.02%;健康险业务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0.71万亿元,同比增长0.06%。从产品结构来看,2022年,寿险和健康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分别占人身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76.40%和22.04%,寿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占比较之前年度有所提升,健康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占比同比有所下滑,意外险原保险保费收入占比保持在较低水平。

2022 年,车险综合费改影响逐渐弱化,同时在国内新车销量快速增长、短期健康险、农业保险等非车险险种保费收入快速提升的带动下,财产险公司保费收入增速较快。我国财产险公司保费收入主要由车险保费收入和短期健康险、农业保险等非车险险种保费收入构成。2022 年以来,车险综合费改周期性影响逐渐弱化,同时在汽车产业链供应链逐步恢复、国家购置税减半政策及地方政府促进汽车消费政策影响下,国内乘用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均实现同比大幅提升,2022 年车险保费收入增速较快;加之在短期健康险、农业险等非车险业务收入增长的拉动下,2022 年财险公司保费收入大幅提升。2022 年,财产险公司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1.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8.71%。其中,车险业务保费收入 0.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2%。产品结构方面,车险仍然是财产保险中占比最高的险种,但随着非车险业务的快速发展,车险业务收入占比持续降低,短期健康险已成为财产险公司的第二大险种。

在直保业务加快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再保险行业保持较快发展态势; 再保险行业集中度高,头部效应明显。与国外相比,中国再保险行业发展较晚,截至 2022 年末,中国境内共有 14 家再保险公司,包括 6 家中资再保险公司及 8 家国际再保险公司的分支机构;其中 6 家中资再保险公司分别为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产再")、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寿再")、太平再保



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再")、人保再及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再")及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再");8家国际再保险公司分支机构分别为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慕尼黑再")、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瑞士再")、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法国再")、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德国通用再")、信利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利再")、汉诺威再保险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汉诺威再")、RGA美国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RGA美国再")和大韩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大韩再")。近年来,在直保业务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再保险市场保持较快发展态势。2022年,再保险行业分保费收入2288.26亿元,同比增长8.73%。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再保险行业分份数及排名数据有较大变动,但市场集中度仍保持较高水平。截至2022年末,在14家再保险公司中,分保费收入前5的再保险公司市场份额合计占比保持在70%以上,其中前2大再保险公司人寿再与财产再市场占比在50%左右,市场集中度高。

**2022** 年以来,在规则 II 的实施叠加资本市场行情走低的情况下,直保公司偿付 能力受到一定负面冲击,保险行业偿付能力尚处于充足水平,再保险公司整体偿付 能力充足率水平优于直保公司,但仍需关注保险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对保险公司资 本的消耗以及规则Ⅱ全面实施等因素对偿付能力充足性的影响。偿付能力方面,2021 年 12 月 30 日,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 发布 《保 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Ⅱ)》(以下简称"规则Ⅱ"),标志着"偿二代"二期工程 建设顺利完成,保险业自编报 2022 年第 1 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起全面实施规则II, 对于受规则II影响较大的保险公司,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过渡期政策,允许在部分监 管规则上分步到位,最晚于2025年起全面执行到位。2022年以来,由于资本市场行 情走低,部分保险公司权益类资产收益浮亏,致使其他综合收益表现为负,叠加利润 表现不佳,一定程度上侵蚀所有者权益,亦对偿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根据 2022 年 保险业偿付能力状况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三季度末,我国保险公司的平均综合偿 付能力充足率及平均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12.0%和 139.7%, 较上年同期有所 下降; 其中财产险公司、人身险公司、再保险公司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38.9%、204.0%和 309.1%,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05.3%、123.8%和 278.5%。 整体行业偿付能力尚处于充足水平,与人身险公司相比,再保险及财产险公司的偿付 能力充足率水平整体更高;同时,根据已披露 2023 年一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再保险 公司数据,14家保险公司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级别结果的共有 10 家,其余 4 家为 B 类结果,无偿付能力不达标情况。

目前我国保险公司主要通过股东增资、引进战略投资者、发行资本债券以及资本



内生渠道等方式补充资本。2022 年 8 月 12 日,中国人民银行、原银保监会联合发布《关于保险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保险公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核心要素、发行管理等规定,自 2022 年 9 月 9 日起实施。推动保险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是进一步拓宽保险公司资本补充渠道、提高保险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水平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增强保险公司风险防范化解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也有利于进一步丰富金融市场产品,优化金融体系结构。2022 年再保险公司无资本补充债发行情况;2023 年 1—4 月,太平再和财产再各发行一期资本补充债券,债券发行规模分别为 13 亿元和 40 亿元。

2022 年监管政策整体延续审慎的基调,逐步健全的监管体系、严格的监管政策以及相关支持政策有助于国内保险公司持续稳健地经营和发展。2022 年,监管方面继续保持审慎的监管态势并逐步完善保险行业监管制度体系,进一步引导保险行业发挥服务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功能。同时,保险监管延续"严监管"态势,2022 年全国保险监管系统累计公布了1139 张监管处罚的罚单,罚单总金额2.32 亿元,其中保险机构合计罚金1.88 亿元,高管合计罚金0.44 亿元。此外2022 年7月,原银保监会结束对华夏人寿、天安财险、天安人寿和易安财险四家保险公司的接管。被接管期间,华夏人寿、天安人寿主要管理人员进行变更,天安财险挂牌转让保险业务资产包,易安财险申请破产重整。

2022 年,随着各项保险监管政策的相继出台,保险行业监管制度体系不断完善,进一步推动我国保险行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和满足人民群众需要。在强化监管方面,监管出台管理办法统筹规范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的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规范保险资金运用关联交易行为,防范投资风险;建立健全保险公司非现场监管体系,明确非现场监管职责分工,规范非现场监管工作流程;加强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提升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工作质效。在资本补充方面,允许保险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有利于拓展保险公司融资渠道,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保险资金运用方面,通过出台相关政策,拓宽保险资金可投资金融产品范围,进一步优化保险资产配置结构,提升保险资金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明确委托投资适用主体和投资范围,并对受托人开展相关投资提出了明确的投资能力管理要求,有利于规范保险资金委托投资行为,防范保险资金运用风险。此外,监管发布相关规定,强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促进保险资产管理行业高质量发展。



## 联系人

投资人服务 010-85679696-8624 chenjialin@lhratings.com

## 免责声明

本研究报告著作权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须注明出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研究报告的,联合资信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本研究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联合资信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研究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联合资信于发布本研究报告当期的判断,仅供参考之用,不构成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要约或邀请。

在任何情况下,本研究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个人的投资建议。联合资信对使用本研究报告及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